

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

公示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
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名称	新乡市华孚石化有限公司	联系人	娄欣
地理位置	新乡市新原路路东 107 国道口		
项目名称	新乡市华孚石化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		
项目简介	新乡市华孚石化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市新原路路东 107 国道口，法人代表忽开奇，经营范围包括汽油、煤油、柴油零售；润滑油、润滑脂、石油包装容器、装饰材料、汽车配件、百货批发、零售（以上范围中凡涉及专项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和有关批准文件经营）。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8 日，作业人员 15 人。		
项目负责人	王留坤		
现场调查人	王留坤、张斌斌		
现场调查时间	2021.02.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娄欣
现场采样、检测人员	程涛、高飞达、刘素宾		
采样、检测 时间	2021.2.24~2021.2.26	用人单位陪同人	娄欣
报告完成日期	2021.04.28	报告编号	DX/XP-ZP210233
用人单位 (建设项目)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 测结果	作业工人接触的化学物质（苯系物、溶剂汽油）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。 作业工种接触噪声的 40h 等效声级不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。		
评价结论与建议	<p>结论： 按照《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》（2021）和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用人单位属于“机动车燃油零售”。结合用人单位实际情况，综合判定，用人单位属于“职业病危害一般”行业。</p> <p>建议： （1）定期安排职业健康检查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体检，职业健康检查对象、检查项目、检查周期应严格按照《职业健康监护规范》（GBZ188-2014）的规定执行。</p>		

(2) 按照《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3〕171号）附件5要求建立健全职业健康监护档案。

技术审查专家组
评审意见



现场影像资料

